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WORKFORCE DEVELOPMENT AGENCY, MINISTRY OF LABOR

Java軟體工程師就業養成班

招生簡章

主辦單位：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 ★ 本課程為「產業新尖兵計畫」補助指定訓練課程
- ★ 參訓補助+培訓期間領學習獎勵金+享勞保（訓）
- ★ 經費來源為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3 月

【課程簡介】

在這個不景氣的年代，有許多的關鍵(Mission-Critical)系統，都是使用 Java 技術完成、大量使用 Struts、Spring Framework、Hibernate 這些應用程式框架。

程式設計師不能只會寫程式而已，系統管理、網頁開發、資料庫設計，都已經變成程式設計師的外掛了，有越來越多的企業，都在評估行動應用與雲端運算的機會與可能性，提供客戶手機介面、或是把各種服務放在雲端。

本課程會從最基礎的 Java 語法開始教起，一直到業界目前最常用的 Java Servlet、JSP、Spring Boot 等動態網頁開發技術，以及業界目前最熱門的 Hibernate 與 Spring Framework 等應用程式框架，我們有超過兩百小時的 Java 課程，搭配講師精心調製的教材內容，即使是個程式設計領域的新手，只要肯學，願意投入時間與心力，成為有水準的 Java 程式設計師絕對不是一件難事！

在認真學習，取得優秀成績，做出夠水準的專題之後，我們有專門的人員幫進行就業輔導。學員可以專心於學習之中，由我們打點相關的就業輔導事宜。

【訓練目標】

1. 培養學員具備轉換跑道、從事 IT 相關行業的工作能力。
2. 培養學員具備企業網站規劃、建置、開發、與管理的能力。
3. 培養學員具備資料庫規劃、建置、開發、與管理的能力。
4. 培養學員具備網際企業應用、行動應用、與雲端應用的程式開發能力。

【就業方向】

1. Java 跨平台應用程式設計師
2. Java 動態網頁程式設計師
3. JSP 網站程式設計師
4. Microsoft SQL Server 資料庫程式設計師
5. 企業內部應用系統開發人員
6. Outsourcing 專案委外程式設計師

【課程規劃】

1. 本班課程設計以業界迫切需求的 Java 技術為主，強調由淺入深，實務操作，目的在培養有能力獨當一面的 Java 跨平台應用程式設計師。
2. 從 Java/JSP/Servlet/Java EE 等程式設計，到 Hibernate、Spring、Spring MVC 應用程式框架以及 SQL Server 資料庫的設計與應用等，俾使學員橫跨程式設計、網頁開發、企業級資料庫運用等電腦主流技術。
3. 依據政府軟體核心關鍵技術人才培訓計劃之精神，因應政府推廣行動應用與雲端運算的政策方針，為企業培訓 Java 程式設計人才，以軟體搭硬體，為台灣再造另一個經濟奇蹟。
4. 從完全不具程式設計基礎開始，逐步將學員引導到現今企業最熱門的行動平台雲端運算平台，讓學員具備跨平台的 Java 程式設計基本功夫。
5. 學員結訓後，提供就業輔導。

【課程大綱】

編號	課程主題	時數	授課講師
1	開訓典禮	3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
2	產業趨勢	6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
3	網頁設計入門	18	錢達智/許雅婷/ 王亭幼
4	Git版本控管基礎	6	錢達智/許雅婷/ 王亭幼/朱克剛
5	SQL Server SQL & Transact-SQL 語言	18	錢達智/許雅婷/ 朱克剛/陳正昌
6	Java 程式設計(入門)	24	趙令文/王憲春
7	Java 程式設計(進階)	30	趙令文/王憲春
8	Bootstrap響應式網頁程式設計	18	錢達智/許雅婷/ 王亭幼
9	JavaScript網頁程式設計	24	錢達智/許雅婷/ 朱克剛
10	jQuery & jQuery UI	18	錢達智/許雅婷/ 朱克剛
11	SQL Server 資料庫設計與實作	18	錢達智/許雅婷/ 朱克剛/陳正昌
12	Java資料庫程式設計與應用	18	趙令文/王憲春
13	JavaEE Web元件開發(JSP Servlet)	36	趙令文/王憲春
14	Hibernate資料庫應用程式開發實務	18	王憲春/馬全德/ 趙令文
15	Spring動態網站開發	18	趙令文/王憲春/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產業新尖兵計畫」

編號	課程主題	時數	授課講師
			馬全德/
16	Spring MVC 動態網站開發實務	18	王憲春/馬全德/ 趙令文
17	Restful API + Ajax 應用	18	錢達智/鐘祥仁/ 許雅婷
18	Spring Boot 框架入門教學	18	王憲春/馬全德/ 趙令文
19	LAB(實習操作)	66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
20	期中專題製作	36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林玫君
21	期末專題製作	72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林玫君
22	專題指導	48	許雅婷/趙令文/ 王亭幼
23	No-Code/Low-Code 開發	18	錢達智/朱克剛/ 王亭幼
24	職場講座/模擬面試	6	林昭吟/賴俊銘/ 王偉聰
25	專題觀摩/專題預演	3	王偉聰/王亭幼/ 許雅婷
26	專題發表暨結訓典禮/就業媒合活動	6	王偉聰/王亭幼/ 黃廷中

※主辦單位保有課程日期及講師調整之權利。

【開課資訊】

1. 主辦單位：台中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
2. 課程時間：115 年 11 月 04 日~116 年 03 月 31 日
3. 訓練領域：數位資訊
4. 上課時間：每天原則 6 小時，共計 582 小時
5. 上課時段：週一~週日 日間：09:00-16:30(或 17:00)
6. 上課地點：408 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 51 號(國泰公益大樓)

【訓練費用】

1. 一般身分：原價 164,000 元，**優惠價 105,427 元。**
 2. 『產業新尖兵計畫』參訓者：需預繳自付額 10,000 元(結訓後補助)及自行負擔費用 5,427 元；本計畫最高補助 100,000 元。
- 自付額 10,000 元補助申請方式詳見【貼心提醒】第 7 點

【報名資訊】

1. 招生名額 30 名為原則。
2. 線上報名：<https://www.ispan.com.tw/taichung>
3. 報名截止日：開課前 1 周截止報名，或報名人數超過 40 人即截止報名，錄取順序以考試甄選名次為主。
4. 注意事項：具有程式設計能力者或提供其他學習計畫或證明者，於同分狀態下優先錄取。
5. 課程洽詢：吳小姐 (04)2242-1717 #263；林小姐 (04)2326-5860

【甄選方式】

一、『產業新尖兵計畫』參訓青年參加指定訓練課程，應依下列規定申請辦理：

1. 需先至計畫網站(<https://elite.taiwanjobs.gov.tw/>)成為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台灣就業通網站會員。
2. 於台灣就業通網站計畫專區完成「我喜歡做的事」(<https://exam.taiwanjobs.gov.tw/jobexam/L03/L0301>)職涯興趣探索測驗。
3. 於台灣就業通網站計畫專區下載或列印「報名及參訓資格切結書」，並交予本會。

一、錄訓審核

1. 參訓學員本人親自參與聆聽課前說明會，充份瞭解課程內容及就業方向後，以具備審核錄訓之資格。
2. 錄訓審核：
 - 初選：受理報名截止日前繳交本計畫「報名及參訓資格切結書」，以利審查是否符合本計畫補助之資格。
 - 複選：完成「Python 程式設計」先修課程並通過線上測驗，始得參訓。
 - 依參訓學員學經歷進行資訊素養筆試及學習建議評估，綜合考量學員技術背景、學習動機、就業意願等。
3. 與本會簽訂『學員參訓契約書』，並遵循本會培訓執行管理及請假規定。

【貼心提醒】

1. 產業新尖兵計畫：<https://elite.taiwanjobs.gov.tw/>
2. 『產業新尖兵計畫』參訓者，請至計畫網站報名，符合訓練單位錄訓資格後，可享本課程最高補助訓練費用 10 萬元。(包含學員自付額 1 萬元，亦須符合本計畫修正規定第 6 點)。
3. 欲申請政府計畫補助者，請先前往台灣就業通-產業新尖兵計畫網站報名並完成「我喜歡做的事」職涯興趣探索測驗後 <https://exam1.taiwanjobs.gov.tw/Interest/Index>，將附件一報名表填妥後交至訓練單位。
4. 參訓學員請假達課程總時數十分之一以上，則應依訓練單位規定辦理離退訓。
5. 依據失業青年職前訓練要點，培訓期間發給學習獎勵金（勞動力發展署發給每月最高 8,000 元）培訓期間享勞保（訓）。
6. 訓練費用如 10 萬元（含）以內，學員需繳交 1 萬元訓練費用予訓練單位，其他費用由（勞動部）補助；如訓練費用超過 10 萬元，（勞動部）補助 9 萬元，其它餘額由學員自付。
7. 學員出席時數應達總課時數三分之二以上及取得結業證書，且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應至台灣就業通本計畫專區申請自付額之補助，並經分署審查通過者，由分署直接將自付額補助 1 萬元撥入青年個人金融帳戶：
 - (1)結訓日次日起九十日內，已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且於結訓日次日起一百二十日內，上傳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等文件至台灣就業通本計畫專區。
 - (2)因服兵役致未能參加就業保險，應於結訓日次日起一百二十日內，上傳兵役徵集通知等證明文件，自退役後次日起九十日內依法參加就業保險，且於退役日次日起一百二十日內，上傳國內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等文件至台灣就業通本計畫專區。
8. 學員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予補助自付額：

- (1) 未依第 7 項所定之期限提出申請。
- (2) 應檢附之文件不全，經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
9. 青年報名本計畫指定訓練課程，由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依訓練單位辦理訓練收費標準，先行墊付訓練費用，如後續經審核資格不符，由青年自行負擔相關訓練費用。
10. 青年應與訓練單位簽訂訓練契約。
11. 本計畫參訓青年出席時數未達總課時數三分之二以上者，一年內不得參加職前訓練。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 (1) 罹患重大傷病或傳染病，需長期治療或隔離。患重大傷病、傳染病或其他意外傷害，經公立醫院或地區級以上私立醫療機構診斷證明需長期治療。
 - (2) 因家庭發生不可抗力之災變等重大事故，而無法繼續受訓並提列相關事實證明。
 - (3) 因懷孕或流產經醫師診斷需休養。
12. 結訓證書要點
 - (1) 自開訓日起，學員須參與全期課程，且缺席率不得超過總時數的十分之一。
 - (2) 訓練期間不得為在職勞工、自營作業者、公司或行(商)號負責人。
 - (3) 應配合單位考試及各項作業，平均成績須達 60 分以上。
 - (4) 應遵循訓練單位之課務管理及相關要求事項且完成專題製作且參與專題發表。

前項不得參加職前訓練期間，自青年離訓、退訓或結訓日起算。
上述不足之處，請參考產業新尖兵計畫官網說明。